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 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, 会 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送达给各位董事,会议应参加董事 6 人,实际参 加董事6人,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段正刚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在保证所有董 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,以投票的方式审议表决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 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、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 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要求,符合中 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7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为了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,提高公司运营效 率,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。董事会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苏州快可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为公司募投项目"光伏接线盒旁路保护模块建设项目"实施主体。本议案 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,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关于 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9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2 日